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蔡欣頤  
聯絡電話：08-7320415#3658  
傳真：08-7322779  
電子信箱：ptcecd@gmail.com

受文者：屏東縣內埔鄉東寧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30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發字第114513539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30000A114513539600-1. pdf、376530000A114513539600-2. pdf、  
376530000A114513539600-3. ods、376530000A114513539600-4. ods)

主旨：檢送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114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增能培訓課程」及「114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增辦場之研習計畫及報名表單，請踴躍報名參與，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4年7月21日臺教師(三)字第1140076530號函辦理。
- 二、為充足本縣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講師人才庫，並落實校本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運作與成效，協助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課程與教學等，爰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旨揭培訓課程，並依需求增辦場次。
- 三、旨揭培訓課程之增辦場次相關資訊如下：

(一)【社群召集人講師增能培訓課程】

1、辦理時間及地點(線上和實體課程皆須參與)：

(1)線上課程：114年9月26日(星期五)下午1時至4



時，以Google Meet方式進行。

(2) 實體課程：114年10月18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4時，於嘉義市東區崇文國民小學辦理。

2、建議參加對象：曾參與107年度至113年度社群召集人初階、進階或高階講師培訓課程，並取得認證之師長。

## (二) 【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

1、辦理時間及地點(線上和實體課程皆須參與)：

(1) 線上課程：114年10月22日（星期三）下午1時至4時，以Google Meet方式進行。

(2) 實體課程：114年11月8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4時，於臺北市士林區劍潭國民小學辦理。

2、建議參加對象：

(1) 初階：適合首次參加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之學員。

(2) 進階：適合已參加過社群召集人講師初階培訓課程並完成認證之學員。

(3) 高階：適合已參加過社群召集人講師進階培訓課程並完成認證之學員。

## 四、報名資訊：

(一) 【社群召集人講師增能培訓課程】擇一方式報名：

1、統一報名：即日起至114年8月18日（星期一）前，請貴校承辦人填報於附件3「講師增能培訓課程報名表單」（ods檔），並回傳至承辦人信箱(ptcecd@gmail.com)，俾利彙整。



2、個人報名：請於114年8月29日（星期五）前至google  
表單填報進行報名，網址：<https://sites.google.com/go.utapei.edu.tw/increase113>。

(二)【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擇一方式報名：

1、統一報名：即日起至114年9月12日（星期五）前，請  
貴校承辦人填報於附件4「講師培訓課程報名表單」  
（ods檔），並回傳至承辦人信箱(ptcecd@gmail.  
com)，俾利彙整。

2、個人報名：請於114年9月26日（星期五）前至google  
表單填報進行報名，網址：<https://sites.google.com/go.utapei.edu.tw/threelevel113>。

五、如有旨揭培訓課程相關疑問，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  
政與評鑑研究所承辦人王思涵助理、任冠穎助理：

(一)聯絡電話：(02)2311-3040轉8308或8434。

(二)電子信箱：ras@go.utapei.edu.tw。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 教育部 114 年度 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 講師增能培訓課程增辦場之研習計畫

## 壹、計畫目的

為落實校本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運作與成效，協助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課程與教學，強化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推動社群之能量，乃辦理各縣市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增能之培訓，並藉以擴大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講師之人力資源。

##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

## 參、參與對象

曾參與教育部社群召集人初階、進階或高階講師培訓課程，並取得認證之師長。

## 肆、薦派員額

由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國教署就所屬公（私）立中小學教師，依分階課程建議參與對象推薦參與（國小、國中、高中至少各 5 人以上），並請依跨領域、主題及各領域薦派人選參與。

## 伍、實施方式

- 一、課程規劃：
  - （一）由本單位進行社群召集人講師之增能培訓課程，講師完訓後，敬請各縣（市）舉辦的社群召集人相關培訓課程優先聘用本計畫完訓名單為課程講師。

(二)辦理方式：

1. 班級人數：每班以 20 人為原則。
2. 課程時間：課程共 1 天半，前 3 小時為線上授課，後 6 小時為實體授課，合計 9 小時。
3. 課程內容：含必修課程 5 小時及試講課程 4 小時。
4. 對象：曾參與社群召集人初階、進階或高階講師培訓課程並取得認證之師長。

二、研習進行方式：

- (一)講解、實作、演練及教材設計。
- (二)試講、分享、意見溝通與回饋。

三、評量：

- (一) 全程參與培育並完成試講、作業繳交之學員，承辦單位將函請教育部轉知各縣（市）政府及國教署為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課程之講師，並由承辦單位發予研習時數。
- (二) 未全程參與研習、試講、以及作業未通過審查者，僅發予研習時數。

四、課程特色：

提升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領導與推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素養，進而促進社群召集人具備與時俱進之專業學習社群重要知能與領導力。

五、其他：

- (一) 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之計畫為「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簡稱精進計畫)申辦計畫中的一部分，請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薦派縣(市)內跨領域、主題及各領域之教師參與講師培訓。
- (二) 此研習為認證性質，各課程中凡有遲到、早退合計超過(含)15分鐘者，則視為缺課，將無法取得該課程認證。

## 陸、辦理場次之日期與地點

此次辦理的增辦場次資訊如下：

- 一、線上課程：114 年 9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1 時至下午 4 時。
- 二、實體課程：114 年 10 月 18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於嘉義市東區崇文國民小學（嘉義市東區垂楊路 241 號）辦理。

## 柒、報名時間、方式

一、報名時間及方式：

- (一) 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國教署/單位承辦人統一報名  
即日起至114年8月22日(星期五)前受理報名；請各縣（市）  
政府教育局（處）及國教署/單位承辦人將附件檔之「增能培  
訓課程報名表單」（ods 檔）填寫完畢後回傳至以下承辦人之  
信箱：王思涵助理，e-mail：[ras@go.utaipei.edu.tw](mailto:ras@go.utaipei.edu.tw)。
- (二) 教師個人上網填寫報名  
請於114年8月29日(星期五)前至 google 表單填寫個人相關資  
料以進行報名：  
<https://sites.google.com/go.utaipei.edu.tw/increasel13>

二、課程相關資訊請參考：

<https://sites.google.com/go.utaipei.edu.tw/increasel13>



請掃描左方 QR Code 進入網頁

三、相關問題可逕洽臺北市立大學評鑑所王思涵助理、任冠穎助理。

- (一) 電話 02-23113040 轉 8308、8434。
- (二) e-mail：[ras@go.utaipei.edu.tw](mailto:ras@go.utaipei.edu.tw)

捌、本計畫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教育部 114 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之 講師增能培訓課程增辦場-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12:40- 13:00	<b>線上課程報到</b>	
13:00- 13:10	始業式(研習課程說明)	
13:10 - 16:00	<b>線上 課程</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學生學習與教師集體學習</li> <li>2. 教師專業學習網絡</li> <li>3. 專業學習社群領導教練力</li> </ol>

時間	課程內容	
08:40- 09:00	<b>實體課程報到</b>	
09:00 - 11:00	<b>實體 課程</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團體動力實作</li> <li>2. 社群領導基本能力檢核</li> <li>3. 經驗分享與對話</li> <li>4. 認證審查說明</li> <li>5. 試講課程設計</li> </ol>
11:10 - 12:00	<b>試講 課程</b>	試講與回饋
12:00- 13:00	午休時間	
13:00 ~ 15:40	<b>試講 課程</b>	試講與回饋
15:40~ 16:00	綜合座談暨閉幕式	

# 教育部 114 年度 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 講師培訓課程增辦場之研習計畫

## 壹、計畫目的

為落實校本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運作與成效，並協助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課程與教學，乃辦理各縣市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之培訓，並藉以擴大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講師之人力資源。

##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
- 二、承辦單位：臺北市立大學 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

## 參、參與對象

由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就所屬公（國）立、私立中小學校薦派國小、國中及高中教師，請優先薦派具以下資格之教師參與：

- 一、曾擔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並具有初階以上專業回饋人才講師資格。
- 二、曾擔任國教輔導團員、地方輔導群教師或各縣（市）優秀教師（super 教師、薪傳教師）。
- 三、曾獲師鐸獎、教學卓越獎、縣市政府或全國性教學獎項等之教師。
- 四、曾擔任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或曾參與社群，並獲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薦派之教師或校長。

## 肆、薦派員額

由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國教署就所屬公（私）立中小學教師，依分階課程建議參與對象推薦參與（國小、國中、高中至少各 5 人以上），並請依跨領域、主題及各領域薦派人選參與。

## 伍、實施方式

### 一、課程規劃：

#### (一) 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

由承辦單位進行社群召集人講師之培訓，講師完訓後，各縣(市)舉辦的社群召集人課程將優先聘用本計畫完訓名單為課程講師。

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分為以下三班進行授課：

##### 1. 召集人講師「初階」課程：

(1) 班級人數：每班以 20 人為原則。

(2) 課程時間課程：課程計 1 天半，前 3 小時為線上授課，後 6 小時為實體授課，合計 9 小時。

(3) 課程內容：含必修課程 4 小時、選修課程(擇一科目)1 小時及試講課程 4 小時。

(4) 對象：初次參與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之師長。

##### 2. 召集人講師「進階」課程：

(1) 班級人數：每班以 20 人為原則。

(2) 課程時間：課程計 1 天半，前 3 小時為線上授課，後 6 小時為實體授課，合計 9 小時。

(3) 課程內容：含必修課程 5 小時及試講課程 4 小時。

(4) 對象：已參與過社群召集人講師初階培訓課程並完成認證之師長。

##### 3. 召集人講師「高階」課程：

(1) 班級人數：每班以 20 人為原則。

(2) 課程時間：課程計 1 天半，前 3 小時為線上授課，後 6 小時為實體授課，合計 9 小時。

(3) 課程內容：含必修課程 5 小時及試講課程 4 小時。

(4) 對象：已參與過社群召集人講師進階培訓課程並完成認證之師長。

### 二、研習進行方式：

(一) 線上授課：理念、運作、成果、概念、深化、轉型

(二) 實體授課：講解、實作、試講、分享、意見溝通與回饋。

(三) 若未全程參與線上課程，則無法參與實體課程之場次。

### 三、評量：

- (一) 全程參與培育並完成試講、作業繳交之學員，承辦單位將函請教育部轉知各縣（市）政府及國教署為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課程之講師，並由承辦單位發予研習時數。
- (二) 未全程參與研習、試講、以及作業未通過審查者，僅發予研習時數。

### 四、課程特色：

- (一) 課程採分階課程，使課程能發揮最大效益
  1. 初階：培養社群召集人之領導力、對話模式及對話技巧。
  2. 進階：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深化及轉型之素養與動能。
  3. 高階：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永續發展之素養與動能。

### 五、其他：

- (一) 社群召集人之計畫為「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簡稱精進計畫)申辦計畫中的一部分，請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薦派縣（市）內跨領域、主題及各領域之教師參與講師培訓。
- (二) 未來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之聘任，將以有擔任社群召集人者為優先。
- (三) 此研習為認證性質，各課程中凡有遲到、早退合計超過（含）15分鐘者，則視為缺課，將無法取得該課程認證。
- (四) 選修課程若報名人數不足 10 人，承辦單位將視情況調整學員之報名之選修班別。

### 陸、辦理場次之時間及地點

此次辦理的增辦場次資訊如下：

- 一、線上課程：114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至 4 時。
- 二、實體課程：114 年 11 月 8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於臺北市士林區劍潭國民小學(臺北市士林區通河街 16 號)辦理。

## 柒、報名時間、方式

### 一、報名時間及方式：

#### (一) 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國教署/單位承辦人統一報名

即日起至 114 年 9 月 19 日（星期五）前受理報名；請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國教署/單位承辦人將附件檔之「講師培訓課程報名表單」(ods 檔) 填寫完畢後回傳至以下承辦人之信箱：

王思涵助理，E-mail：[ras@go.utapei.edu.tw](mailto:ras@go.utapei.edu.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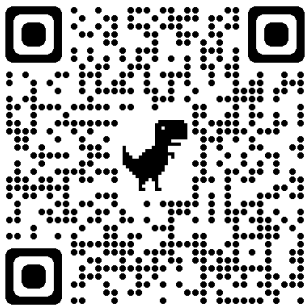
#### (二) 教師個人上網填寫報名

請於 114 年 9 月 26 日（星期五）前至 google 表單填寫個人相關資料以進行報名：

<https://sites.google.com/go.utapei.edu.tw/threelevel113>

### 二、課程相關資訊請參考：

<https://sites.google.com/go.utapei.edu.tw/threelevel113>



請掃描左方 QR Code 進入網頁

### 三、相關問題可逕洽臺北市立大學評鑑所王思涵助理、任冠穎助理。

(一) 電話 02-23114040 轉 8308、8434。

(二) E-mail：[ras@go.utapei.edu.tw](mailto:ras@go.utapei.edu.tw)

捌、本計畫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教育部 114 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 增辦場-線上課程表(下午場)

線上課程					
	初階課程		進階課程		高階課程
時間	課程內容		課程內容		課程內容
12:40 - 13:00	<b>線上報到</b>				
13:00 - 13:10	始業式(研習課程說明)				
13:10 - 14:50	<b>必修課程</b>	1.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理念 2.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運作 3.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成果		<b>必修課程</b>	<b>必修課程</b>
14:50 - 15:00		中場休息			
15:00 - 16:00	<b>選修課程</b>	語文領域 (國語文)	國小組	<b>必修課程</b>	<b>必修課程</b>
		彈性領域	國高中組		

# 教育部 114 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 增辦場-實體課程表

實體課程			
	初階課程	進階課程	高階課程
時間	課程內容	課程內容	課程內容
08:40 - 09:00	<b>實體報到</b>		
09:00 - 11:00	<b>實體課程</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運用對話模式與技巧促進社群運作</li> <li>2. 社群經營經驗分享與對話</li> <li>3. 認證作業說明</li> <li>4. 試講課程設計</li> <li>5. 試講與回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實作社群轉型的評估與做法</li> <li>2. 社群深化與轉型經驗分享</li> <li>3. 認證作業說明</li> <li>4. 試講課程設計</li> <li>5. 試講與回饋</li> </ol>
11:10 - 12:00	<b>試講</b>	試講與回饋	
12:00 - 13:00	用餐		
13:00 ~ 15:40	<b>試講</b>	試講與回饋	
15:40 ~ 16:00	綜合座談暨閉幕式		



